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 议通知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,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以非现 场形式召开。应出席董事9人,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尤明杨 先生主持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 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 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:

一、关于控股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

董事会同意本议案。本次交易是基于公司整体经营策略,有利于调整和优 化公司产业结构,整合企业资源,降低管理成本,为子公司引入战略资源,不 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。董事会同意授权经营管 理层办理相关事宜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子公司金开智维(宁夏)科技有限公司拟引 入战略投资者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二、关于审议核定主业的议案

董事会同意公司主业核定的报告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6日